

两河口镇高质量推进安置帮教工作

“我曾经误入歧途，但是政府没有放弃我，我很感谢司法所和派出所的干警对我生活和工作上的关怀！”2025年1月14日上午，略阳县两河口司法所与两河口派出所协同配合，对两河口镇一名安置帮教对象姜某某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与心理疏导工作结束后，姜某某激动地说。

近年来，两河口司法所与派出所共同发力，夯实责任，始终坚持帮助刑满释放人员重新回归社会，最大限度地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现象的工作理念，认真将安置帮教工作落到实处，有效预防和减少了重新犯罪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统筹协调管理，发挥最大合力。强化与综治中心、派出所和村（社区）沟通联系，形成包村干部、司法所长、片区民警、村干部及其亲属的“五帮一”帮教机制，对存在家庭支持欠缺、情绪状态不稳定的重点对象，开展一对一心理疏导，帮助走出心理困境，对于“三无”人员、生活困难对象，积极协调民政、人社等部门争取生活保障救助政策。今年以来，共向企业推荐就业2人次，落实民政兜底保障政策1人。

突出关键环节，确保管控无缝衔接。落实“一户一档”“一人一帮教”工作制度，成立帮教小组，提高帮教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对有需求的刑满释放人员开展免费法律咨询、心理疏导服务，帮助他们融入社会。主动加强与各地监所的沟通联系，认真落实刑满释放人员衔接措施，突出抓好服刑人员出监所信息对接、刑满释放人员“必接必送”等关键环节，多举措保障刑满释放衔接工作不脱节，做到刑满释

放重点帮教安置帮教对象“墙内”教育改造与“墙外”帮教服务的无缝衔接，确保刑满释放工作有序有效。

加大信息共享，提升数字化服务水平。进一步规范衔接工作的信息平台应用、文书填写寄送转交、衔接管理落实措施和人员摸排与管理等工作，提出具体措施，明确工作责任，同步实现信息共享。充分运用全国安置帮教工作信息管理系统，及时全面查收本辖区刑满释放人员信息数据，对监所单位提供的人员信息逐一核查，并按规定及时指派相关人员到监所接回刑满释放人员。会同村（社区）探索建立“安置帮教+网格管理”模式，将在册安置帮教对象全部纳入村（社区）网格化管理，最大限度帮助刑满释放人员顺利融入社会，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略阳县司法局

2025年1月15日